# 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4-09-21

*第一篇：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各位领导、各位代表、同志们：现就自治区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情况、当前人口形势、工作思路以及2024年的主要任务汇报如下：一、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进展情况在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正确...*

**第一篇：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

各位领导、各位代表、同志们：

现就自治区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情况、当前人口形势、工作思路以及2024年的主要任务汇报如下：

一、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进展情况

在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区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蓬勃发展，各项工作都取得了重大进展。

1．人口继续保持平稳增长态势。据预测，2024年全区总人口为1940万，人口出生率为16.01‰，自然增长率在1O.78‰。年度人口计划圆满完成。

2．各级党政更加重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前不久自治区召开党委常委、政府主席联系会议，专题研究人口资源环境工作。自治区党委王乐泉书记、人民政府司马义·铁力瓦尔地主席就做好当前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调整和加强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基层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网络建设，兑现落实农牧民实行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等重大问题作了重要指示，为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各级党委和政府进一步加强了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把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加大了工作力度，增加了经费投入，营造了事业发展的良好环境，推动了工作的深入发展。

3．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制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国家《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自治区《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相继颁布实施。围绕贯彻落实 “一法四规”，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域的法制建设，建立和完善与法律法规相配套的规章制度，规范了办事程序，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文明执法，取得较好成效，为全区工作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法制环境。

4．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得到全面加强。积极参与机构改革和农村税费改革，妥善解决基层工作网络的稳定问题。基层行政管理、技术服务和群众工作 “三位一体”的管理服务体系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农牧民计划生育基本免费服务项目得到落实。基层育龄妇女信息化建设取得新进展。国家对我区的财政投入大幅度增加，配备了97辆流动服务车。计划生育协会组织不断壮大，作用进一步增强。

5．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为适应新时期、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积极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改革创新。自治区在全区5个地、州、市启动了以建立“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新机制为主要目标的计划生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进展顺利，取得了阶段性的可喜成果，在全区发挥了示范作用。各地积极推进综合改革，各项改革在全区全面展开有力地推动了计划生育事业向纵深发展。

6．宣传教育和优质服务深入发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在全区城乡普遍开展。避孕节育优质服务、出生缺陷干预和生殖道感染干预“三大工程”全面实施。避孕方法的知情选择和优质服务全面推进。计划生育“三结合”，帮助计划生育的农牧民勤劳致富和救助困难家庭活动深入开展，取得了明显成效，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7．计划生育干部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深入开展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教育活动和“争做新时期最可爱的人”活动，加强和改进了干部队伍作风建设。积极推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强化干部的在岗培训和继续教育，开展岗位大练兵、大比武活动，激发了队伍的生机和活力，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进-一步提高。

二、当前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形势

虽然我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步入了一个良好的发展阶段，但人口面临的形势仍然不容乐观。我区人口增长速度仍是全国最快的省区之一。在未来一个时期，我区人口发展将呈现以下特点：(一)面临人口快速增长的高峰。今后数十年，我区每年仍将以3 5万多人口的速度持续增长，人口问题仍处在快速增长的高峰阶段。

(二)劳动年龄人口将持续保持上升态势，出现劳动年龄人口高峰，就业和社会保障面临强大压力。

(三)流动和迁移人口将继续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五普“显示，全区人户分离人口已近300万人，其中外省流入人口达150万人。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将出现流动和迁移人口快速增长的高峰。外来人口的增加已构成全区人口快速增长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随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的推进，人口与经济发展、资源、环境的矛盾日趋突出，全面、协调、持续发展面临新的挑战。

党的十六大确定的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对新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我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也面临着许多突出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生育水平还很不稳定。我区目前达到的较低生育水平主要是依靠行政制约措施实现的，群众的生育意愿与现行的生育政策之间还存在不小的差距。生育水平仍面临较强的反弹压力。二是基层基础工作仍然薄弱，工作难度比较大。农牧区的生育水平还比较高，群众生育观念还没有根本转变，基层经费投入不足。管理和服务机构的能力不强，人员素质不高，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还缺少足够的财力支持和技术保障。三是利益导向和社会保障机制还不完善。国家《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自治区《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规定的奖励优惠政策措施兑现落实率低，经费缺口较大，相关社会经济政策不配套，许多计划生育家庭由于子女死亡、伤残和手术并发症等原因生活陷入贫困境地。

四是计划生育干部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我区干部队伍还不能适应新形势、新任务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要求，依法行政的意识和优质服务的能力有待提高，想服务、会服务、能服务的问题还没有从根本上得到较好解决。五是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宏观环境有待改善。当前，社会上对人口多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最基本、最重要的国情，对可持续发展战略中人口问题的关键性、基础性地位，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认识不足，存在盲目乐观、麻痹松懈和消极畏难情绪。六是入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矛盾依然突出。人口问题是我国长期面临的首要问题，人口总体素质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还不相适应；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社会养老保障加剧；劳动力数量持续增加，就业压力进一步加大；农业人口比重大，城镇化进程面临许多困难；农牧区孕产妇和婴幼儿死亡率仍然比较高，出生缺陷发生率在较高水平；艾滋病的传播和发病开始进入高发期，严重威胁群众的生命健康，人口安全形势不容乐观。

党的十六大把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实现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写进了党领导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的基本经验。强调必须把可持续发展放在十分突出的地位，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稳定低生育水平，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使整个社会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按照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必须坚持五个统筹发展的要求。切实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这件强国富民安天下的大事，对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不断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对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入与自然的和谐，具有重大意义。

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全会和自治区党委六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就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必须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的发展观；必须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不放松；必须坚持稳定现行的生育政策不动摇，坚持不懈地抓紧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正确处理好人口与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的关系，增强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为自治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三、当前我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总体思路和2024主要任务

总体思路是：确立一个奋斗目标，抓好两项基础建设，推进三项重大改革，开展四项重要活动。

奋斗目标是：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稳定降低生育水平，努力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不断提高各族人民群众的生殖健康水平。初步建立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和社会保障体系的基本框架。

抓好两项基本建设：一是加快建立“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新的工作机制，二是加强基层计划生育服务体系能力建设，不断提高服务能力和装备水平。加快建立育龄妇女信息系统和计划生育电子政务系统。

推进三项改革：一是全面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建立和完善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新的工作机制；二是大力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财政投入体制改革，把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的经费投入纳入公共财政，建立以财政投入为主渠道的计划生育公共财政投入机制，力争实现“三个确保、一个提高”(即确保农牧民实行计划生育手术免费服务的经费，确保基层计划生育工作人员的工资报酬的落实，确保法律法规规定的奖励优惠政策的落实，不断提高对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的投入)。三是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努力建设好计划生育干部队伍。

开展四项活动：一是深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促进群众生育观念的转变，加快社会主义新型生育文化建设；二是广泛开展创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县(市、区)活动，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三是深入开展争做新时期最可爱的人活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塑造新时期计划生育工作者的良好形象；四是努力开展救助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活动，探索建立有利于计划生育的社会保障制度。

2024年，我们将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2024年是改革开放、加快发展的重要一年，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十六届六中全会、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座谈会、自治区党委六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围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和人口安全观，牢牢把握稳定低生育水平这项主要任务，突出抓好基层基础工作、优质服务、奖励优惠政策的兑现落实、人口战略研究和人口发展规划等关系全局的大事，深化改革、加快发展、推进理论创新、观念创新、机制创新、服务创新，努力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第一，继续贯彻实施好国家《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等“一法三规”和自治区《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积极完善与法律法规相配套的规章制度，把各项工作纳入法制轨道。重点抓好对党政领导干部和计划生育干部的法制教育和培训，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全面推进依法管理、依法行政和优质服务。

第二，全面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把工作重心放在基层，加快计划生育村民自治的建设步伐，推动基层基础工作的深入发展。建立和完善城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属地化社会管理和服务新机制。加强和改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建立以现居住地为主的工作机制。

第三，加强与各有关部门的协调，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制定有利于计划生育家庭的社会经济政策，抓好法律规定的各项奖励优惠政策的落实，建立和完善“以奖代罚’’的新的利益导向机制，积极探索解决计划生育家庭的生活困难、养老保障等问题。

第四，全面推进以技术服务为重点的优质服务，提高育龄群众的生殖健康水平。抓好农牧区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的落实，维护育龄群众的合法权益。

第五，强化计划生育干部队伍建设，大兴学习之风，调研之风。在全系统大力弘扬与时俱进、开拓进取的精神，继续发扬敬业、奉献、求实、创新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为民造福，为民解难，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关系，塑造新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良好形象。

我的汇报完了，谢谢大家!

**第二篇：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

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

各位领导、各位代表，同志们：

我就自治区××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情况、人口形势，××年的主要任务汇报如下：

一、××年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进展情况

．人口增长继续保持平稳态势．××年，据统计抽样调查推算，全区人口总数为万左右，人口出生率为‰左右，自然增长率为‰左右，圆满完成了人口计划。

．各级党政领导更加重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和研究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就做好调整和加强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

小组，加强县乡计划生育服务站建设，兑现农牧民宴行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奖励扶助制度的试点工作等重大问题，做出了决策和部署，为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的健康持久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各级党委和政府，进一步加强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把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的重要内容，加大了工作力度，增加了经费投入，营造了事业发展的良好环境，推动了工作的深入发展。

．奖威政策显示了强劲的推动力。各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和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奖励政策体系，积极推动对计划生育家庭一次性奖励元的政策落实工作，加大了兑现力度，不断推广落实范围，取得了明显的效果。全区步生孩子领取《光荣证》的家庭大幅度增加，超过了前年的两倍。深入推进了计划生育“三结合”工作、扶贫开发与计划生育工作相结合，实施以帮助贫困母亲为主题的“幸福工程”和“少生快富”

工程，引导和支持群众参与发展经济和各项社会活动，有力地提高群众的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激发了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积极性。

优质服务创建活动全面开展．各地深入贯彻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创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活动五年规划》精神，按照“领导重视好、依法行政好、政策推动好、服务质量好、民主管理好、队伍作风好”和项指标为标准，全面开展了自治区优质服务先进县创建活动。创建活动取得了重大进展，全区有个县市、医申报了自治区级优质服务先进县，有个县荣获自治区优质服务先进县荣誉称号，有个县市，区被国家评为全国优质服务先进县市、区。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为建立新的工作机制，加快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注入了强大活力。

．依法管理和村民自治水平进一步提高。各地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行政许可法》、《自治区

人口条例》，加强了制度建设，完善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公示制度，群众评议制度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改革行政审批和许可制度，简化了办事程序；废除，不适合法律法规的不合理规定，取消了不合理的行政处罚、行政收费，规范了行政行为，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提高了依法管理的水平。

积极推进了基层民主管理工作，深入开展了计划生育村居民自治，完善了计划生育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计划生育合同。实行了计划生育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和群众评议活动，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意识和能力增强，激发了群众主动参与计划生育工作的积极性，提高了村民自治水平。

总之，一年来，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有了新的发展，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一是生育水平还不稳定，农牧区基层基础工作还比较薄弱，困难较多，工作的难度还比较大．群众 的生育意愿和现行的生育政策还存在不小的差距，稳定生育水平还面临着反弹的压力。二是利益导向机制还不完善，法律法规确定的奖励政策还难以兑现落宴，经费缺口比较大，奖励资金还缺乏有效的保障。三是县争计划生育服务站的设施条件比较差，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还缺乏足够的技术保障。四是计划生育队伍的服务能力还不适应新时期工作的要求，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五是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宏观调控和公共管理机制有待于进一步完善。一些地方的党政领导对人口和计划生育的认识还不到位，盲目乐观，麻痹松懈的情绪还比较普遍．这些问题应引起高度重视，加以解决。

二．当前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形势

自治区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虽然进入了一个良好的发展阶段，但人口形势仍不客乐观。在未来一个时期，人口总量、就业人口、老龄人口、流动与

迁人移口将持续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人口总体素质不高，流动人口规模庞大，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贫困人口脱贫困难，艾滋病及其他传染病蔓延等将成为难点问题；就业人口对经济承载的压力，贫富差距对社会承载的压力，生产生活方式对资源承栽的压力，人口总量对环境承载的压力，四大压力的相互作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既面临稳定和降低生育水平的艰巨任务，又要统筹解决人口素质、人口结构、人口分布等方面的矛盾和司题。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我国人口多，底子薄，人均资源相对不足的基率国情没有根本改变；计划生育作为基本国策的地位没有根本改变；严格的生育政策与群众生育意愿之问的矛盾没有根本改变；计划生育作为天下第一难的工作性质没有根本改变。稳定低生育水平，统筹解决数量、质量、结构、分布的要求更高，任务更艰巨，任何认识上的缺位，政策上的偏差，工作上的失误和外来因素的不利影响，以及当前

普遍存在的盲目乐观情绪，都将可能导致生育率的反弹和人口环境的恶化。

深八贯彻十六大、十六届四中全会、自治区党委六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必须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必须坚持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垒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必颏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不放松；必须坚持以人为率，统筹解决人口数量、人口素质、人口结构、人口分布等重大问题，从人口安全和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战略高度，坚持不懈地抓紧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正确处理好人口与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的关系，增强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为自治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三、××年自治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思路

××年，是垒面实现叶五”计划和衔接“十一五”计划的重要一年，也是自治区成立周年的大庆之年。人口和计划生

育工作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和自治区党委六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可持续的科学发展观。按照“五个统筹”和加强执政能力建设的要求，围绕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这个主要任务，以机制建设为核心，以队伍建设为重点，以支撑体系建设为保障，改革创新，努力开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靳局面。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进一步深化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人口和科划生育综合改革工作的深入发展，加快建立和完善“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工作新机制，努力开创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新局面。

．深入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创建活动。全面推进以技术服务为重点的优质服务，以创建自治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为载体，以满足群众需求为目标。着眼需求，创新服务，提高

优质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投入保障机制．积极争取各级党委政府的支持，制定有利于计划生育工作健康发展的经费投入长效保障政策和措施，加强对计划生育各项经费的菅理和使用监督，确保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稳定地生育水平的决定》确定的，到年经费投入目标的如期实现，确保法律法规确定的为群众提供免费服备基本项目和奖励政策经费的落实。

．加快建立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从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高度，认真落实自治区《人口条例》规定的奖励政策，重点落实农牧民领证家庭元奖励政策的兑现工作。积极做好实施吵生快富”工程和部分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促进利益导向机制的建立和完善。

．加强计划生育队伍建设。结合自治区事业单位改革精神，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加强队伍继续教育、岗位

练兵、在职培训，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和综合服务能力，努力建设一支以专业技术为主体的、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系统行风建设，塑造新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者的良好形象。

．认真做好“十一五”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发展规划和人口战略研究工作。把人口发展规划纳入“十一五”发展规划，抓紧抓好人口发展战略研究，完善在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人口素质、改善人口结构、引导人口分布、开发人力资源等方面的行动计划和政策措施，加快建立人口与经济社会相协调的人口发展战略体系，在现代化建设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第三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

中共\*\*县委

\*\*县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18日）

尊敬的考评组的各位领导、同志们：

首先，我代表县委、县政府对市委、市政府计划生育党政线考评组一行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下面，我简要汇报一下我县的人口计生工作情况，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改革开放30年来，我县少生人口30万，为国家和家庭节约抚养成本81亿元，极大地缓解了人口对资源、环境的压力，有力地推动了经济社会发展。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指导帮助下，全县紧紧围绕稳定低生育水平、统筹解决人口问题这一中心任务，坚持夯实基础抓提高，突出重点抓落实，创新机制抓规范，人口计生工作取得了长足发展，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长效机制初步建立。2024统计，全县出生人口4936人，出生率11.06‰，自然增长率4.82‰，合法生育率97.26%，出生人口性别比104.39，晚育率70.94%，长效措施比重93.71％，出生缺陷发生率比上年降低，群众满意程度进一步提高，全面完成了市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连续9年实现省级“四无”信访县。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人口计生工作有了新发展

（一）狠抓共识提高，强化综合决策。县委、县政府把计划生育放在“三个第一”（第一基本国策、天下第一难事、天下第一要事）位置，强化“五个一”（列入第一议程、强化第一责任、实行“一线”指导、严格“一票”奖惩、争创一流业绩）措施，做到警钟常鸣、常抓不懈。按照“三个体系”的要求，明确了县乡“五职责任人”，人口计生工作出现重大失误的，一把手负主要责任，强化了领导责任落实；调整充实了县人口计生领导小组，建立相关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强化了组织协调力度。先后召开了规格高、规模大的计生奖惩兑现大会、争创“省优县”、“一查四清五服务”活动动员大会，研究工作，部署任务。多次召开县委常委会议和县长办公会议，研究破解人口责任目标管理、“省优县”创建、“三违”整治等重大问题。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坚持亲自抓、负总责，多次到乡镇调研指导，现场办公，听取乡镇“五职责任人”工作汇报，解决工作难题；分管领导精力倾斜，随时调度落后单位、重点乡镇，力促工作落实。对计生投入实行

“三个优先”（优先考虑、优先安排、优先保障）。今年全县只有三个部门增加财政预算，计生部门是其中之一。出台了《关于创建省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活动的实施方案》、《计划生育“三个年”活动方案》、《计划生育“一查四清五服务”活动实施方案》，推动人口计生工作健康持续发展。纳入全县重点督查和统筹考核范围。作为全县六项重点工作之一每月调度通报，列入全县“三十”考核，提升了各级各部门主要领导的认识高度，抓计生工作的自主性明显增强。县人大、政协、纪委等几大班子领导非常重视、关注、支持计生工作，开展了评议、视察和调研活动，有力推动了全县计生工作的健康发展。

（二）狠抓责任奖惩，强化执行落实。为把责任落到实处，年初县委、县政府与各乡镇、各部门，乡镇党委、政府与工作片、村，主管部门与下属单位（企业）签订了《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书》，建立了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建立健全了重点管理、一票否决、追踪奖惩等制度。严格落实人口计生目标责任制考核奖惩，激发了各级抓好计生工作的坚定性和主动性。实行党政保障和业务工作分线考核、分别通报制度，分清了党政领导和工作人员的责任。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对乡镇违法生育治理、服务站标准化建设等项工作进行了督查，促进了乡镇、部门工作开展。县委、县政府把计生工作成效作为评价干部政绩和奖惩任免的重要内容之一，严格落实奖惩规定，对实绩突出的3名计生干部提拔重用，重奖成绩显著的五职责任人10人，对未完成责任目标的城区单位一票否决19个，黄牌警告17个。

（三）狠抓行动配合，强化综合治理。我县建立综合治理七大工作体系，形成了流动人口管理、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人口信息共享、薄弱村帮促、社会抚养费征收等经常性协作配合机制。县纪委、监察局落实一票否决、离职审计等制度，对计生工作中失职渎职的党员干部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处理违规党员干部36人，其中严重警告32人，警告4人。组织部门把计划生育纳入“三十”考核指标，强化了基层计生责任落实；推行了干部计生实绩备案制度，对计生工作突出的优先提拔重用；审核离任党政“一把手”12人；为符合条件的7名计生办主任落实了副科级待遇。人事部门督促各单位落实独生子女父母职工退休加发5％奖励。组织、人事部门指导乡镇在机构改革中稳定加强计生机构和队伍，在评先树优、晋职晋级中把计划生育作为先决条件。县委宣传部指导各级各部门、新闻媒体把新型生育文化建设纳入精神文明建设总体规划，在评选文明单位时把计划生育作为“一票否决”的内容。党校与计生局成立人口教育基地，聘请计生局两名班子成员为客座教师，在每个班次讲授人口理论课程。教育部门在中小学进行青春期生理卫生教育，落实对农村特困计生家庭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文体部门编排反映计生题材的文艺节目5个，其中小品《回家》和相声《抬杠》在省人口文艺调演中分别获二等奖、优秀奖。农业部门把扶贫开发、新农村建设与计生工作有机对接，落实了对计生家庭的优先优惠政策。县政法委把《人口计生法》作为普法重要内容，把惩治计生违法行为列入全县“严打”整治范围。公安、工商、劳动、建设等部门坚持“一证领先”，严格审验《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及时向计生部门通报有关信息。公安部门把好出生婴儿“落户关”，查验计划生育有关证件。法院充分发挥计划生育合议庭的作用，对社会抚养费征收案件及时处结。民政部门耐心做好婚前登记教育；把计划生育薄弱村纳入基层政权建设内容，在落实救助政策时向计生家庭倾斜。建设部门督促居民小区物业管理机构依法承担计划生育任务，搞好居民小区管理服务工作；在办理房产证时把计划生育证明作为要件进行审核登记。教育部门在适龄儿童入园、入学时查验计划生育服务手册或生育证，查验情况及时向当地计生部门通报，把独生子女作为招聘教师的优先条件。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十一五”计生投入规划，积极筹措资金，县级统筹发放各项奖励经费；监督乡镇在征收社会抚养费中，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规定。县计生部门指导县、乡医疗机构、计生服务站为群众提供避孕节育、优生优育等方面的优质服务。坚持经常性评估办法，每月深入乡村搞好“一线”调研，通报工作情况，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真实可靠依据；实行分片帮促乡镇责任制，每周到乡（镇）村进行业务指导，促进了基层工作的落实。卫生部门督促医疗保健机构在查孕、接生中，查验《服务手册》或《生育证》，加强B超机购买、使用和准许执业个体医疗机构的监管。药监部门加强对终止妊娠药物监管，严格处方管理，规范销售行为。建设、经贸、县社、外贸、物资、粮食、商业、水务、农机、文体等企业主管部门指导下属企业落实法定代表人计划生育责任制，督促落实独生子女职工的各项奖励政策，组织特殊人群进行了集中查体，企业计生工作得到加强。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教育广大青年自觉落实计生政策，带头实行晚婚晚育、计划生育；工会、妇联与城区办积极配合参与城区妇查和流动人口管理。公安、民政、卫生等部门实现了信息共享，及时通报人口基础信息。各部门认真履行职责，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考核。制定出台相关政策措施，首先征求计生部门的意见，做到了各负其责、优势互补，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合力机制进一步形成。

（四）狠抓政策落实，强化投入保障。“抓计划生育就是抓经济增长”。在财政比较困难的情况下，我县坚持算大帐、看长远，努力压减其他方面的支出，把各项经费全部纳入财政预算，县级统筹发放，保证了足额落实到位，投入持续增加。2024年，县乡人口计生经费财政预算973.9万元，同比增加51.7万元，其中事业经费预算508.9万元，同比增长11.3％；四术经费预算139.2

万元。县级预算安排计生经费94.2万元，同比增加14万元。一是对乡镇计生人员的工资津贴实行了上划管理、县统筹发放。村专干工资实行县级统筹90元／月／人，年底一次发放；岗位津贴30元／月／人，纳入乡镇财政预算，每月兑现。二是全面落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县财政预算293.2万元，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由县财政统一支付，直接发放到户；城区企事业单位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由所在单位发放；城区失业、无业人员、破产企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由财政拨出专款15.4万元予以落实；党政事业单位独生子女父母退休加发基本工资的5％已全面落实，企业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养老补助，按城镇职工平均工资的30％，由所在单位发放。三是晚婚晚育奖励由县财政每年拨出专款15万元、乡镇配套15万元的办法落实，随结婚、生育及时发放。四是对农村和困难企业育龄群众，失业、无业、自谋职业人员、流动人口实行定点技术服务，全部落实了免费政策。五是对1427名老人的奖励扶助金，按每人每月50元的标准采用“直通车”方式一年两次发放。六是由县级财政每年投入5万元专项资金拨入计划生育公益金，对103个计生特困家庭和女孩按季度进行了救助，资助3名大学生升入高校深造。对119名计生家庭落实了特别扶助金。七是建立计生女孩家庭奖励政策。对退二胎指标和双女户自愿绝育的29个家庭落实了1000元的奖励。八是全面兑现优先优惠承诺。县直23个部门对计生家庭作出47项优先优惠承诺，并印制了《优先优惠服务证》8万份，免费发放到每个计生家庭；县范围内普通高中（中专）招生时对农村独生子女降低10分录取29人；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在新农合报销最高限额基础上增加1000元，自愿退二孩指标的增加2024元。劳动、人事部门对计生独生子女和双女户子女就业优先推荐、优先安置，优惠（减免）费用，免费进行岗前培训。林业、畜牧等涉农部门在扶贫开发、宅基地划分、新技术推广、实施救助、“希望工程”、“春蕾计划”等普惠性政策时，充分体现对计划生育家庭及子女的优先优惠，计生家庭年综合收益380万元。

二、抓住关键、突出重点，基层基础工作有了新加强

（一）强化基础工作，千方百计稳定低生育水平。一是夯实农村、城区、机关企事业单位“三块基石”。重点抓好农村计生工作。按照“双高双强”的目标，突出班子能力建设，狠抓村两委干部“落实自治措施、宣传教育、组织环孕情检查、流出人口联系追查和组织协会活动”五项职责落实。把《村级计划生育管理服务规范》落实情况纳入每月督导检查，促进经常性管理服务工作到位。全面深化村民自治，开展了村民自治模范村、合格村和“三建促三自”示范村创建活动，各乡镇模范村、合格村分别达到60％、90％以上，重点培养扶持了示范村3个，起到了样板、辐射、带动作用。全县村级计生协会全部依法按程序进行了换届选举。同时，按照“宣传好、签订好、应用好”原则，依法开展了村民自治章程、计划生育合同修订工作，全县统一规范了合同示范文本，把“三违”治理、制止终止妊娠、参加环孕情查体、等法规没有具体的措施、实际管理不可少的内容等充实到《章程》《合同》中，设立了“违约金”数额，增强了可操作性和互约力。加强城区计生管理，每月随机抽查各单位的计生情况，并全县通报，促进了“属地管理”和“法定代表人”制度的落实。坚持“市场流入抓雇主、单位流入抓法人、房屋租赁抓房东”，落实合同化管理，强化了对流入人口的管理服务。按照“城区划片、单位示况、住户确认、跟踪服务”的要求，结合基础信息核查，各单位对所辖区域进行了全面核查清理。把住宅小区作为城区管理的重点，在城市拆迁建设中明确了规划、城建、计生、开发单位、物业管理机构等相关部门（单位）的责任，严格两个“必须”、五个“一律”的要求，加强入住前计生管理登记，堵塞了管理漏洞。加强城乡结合部和县内流动人口管理。对在当地居住1个月以上的，实行逐月登记上报制度，按照常住人口管理办法纳入管理范围并和其原所在单位、乡镇定期交换信息，消除了管理盲点。严格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计划生育责任制，做到有领导、有人员、有制度、有经费，强化了单位内部管理。落实商业、物资、外贸、经贸等企业主管部门责任，对困难企业实行了重点督促。二是切实加强育龄妇女管理。采取逐人确认、多部门信息比对的办法搞好信息核查，做到底子清、情况明，信息准确、管理规范，杜绝已婚育龄妇女漏管和出生人口瞒漏错报。严格执行生育政策、工作规范和管理制度，坚持关口前移，强化孕前管理。狠抓已婚育龄妇女普查。广泛动员各级积极参与，重点抓好已婚育龄妇女查环查孕，抓住到站率、防止替查、检查质量、追回外出躲生、落实长效措施等关键环节，堵塞了管理漏洞，普查到站率达到98％以上，见面率达到100％。狠抓长效节育措施落实，督促引导已生育夫妇落实安全、有效、适宜的长效节育措施。统计内，全县综合避孕率89.14%，长效节育措施比重93.71%。实施计生手术7125例，其中放环5212例、结扎88例、皮埋24例，无一差错失误。三是重点加强流出人口管理。严格落实“八个一”管理服务制度，县乡配备了专用微机和专职人员，加强了流动人口平台的联系反馈，使流出人员达到五清（流动意向清、从业情况清、婚育状况清、措施落实清、通讯地址清），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到位率达到100％。对流出的重点管理对象，特别是双女未绝育和一男孩妇女、未到站查体或未寄回查体有效证明的，采取措施千方百计见到本人，落实情况，采取补救措施。对寄回查体证明的，全部与查体单位电话联系，核实情况，遏制了为超生而流动、在流动中超生的行为。四是强力征缴社会抚养费。按照“以打开路”的原则，采取全面推进、蹲点驻守、突破“硬茬”的办法，从快、从严、从高清缴社会抚养费，形成了严厉打击违法生育的高压态势。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超生的，一律“双开”。对“富不怕”的，按《省条例》规定的高限征收社会抚养费；对“穷不怕”的，盯紧看牢、多次少额、紧追不放；凡恶意逃避处罚，超过规定期限、仍不缴纳的一律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年内，县执法队共出动车辆560多辆次，深入违法生育户平均达8次以上，社会抚养费征收到户率达到100％，金额到位率70.1％；法院强制执行127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二）强化综合整治，坚定不移控制出生人口性别比。一是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建立并启动了10万元“关爱女孩行动基金”，帮助30个纯女户发展致富项目，对50个贫困女孩户进行了救助。二是建立有奖举报和部门季度联合执法机制。县政府制发了《禁止通告》，在电视台播放2周，在乡村普遍张贴；发动群众举报违法行为，举报奖金提高到2024元以上，发挥了群防群治作用。卫生、药监、公安、计生等联合对B超机购买使用和终止妊娠药品进行了2次集中清理检查，根据群众举报和社会反映，查处私自购置B超机3台，查处违规从事计生手术个体门诊5家，进一步堵塞了管理漏洞。三是加强执业人员教育。计生、卫生联合举办B超执机和妇科工作人员培训班2期，学习《禁非规定》及有关法规，明确处理处罚措施，落实了责任，加强了职业道德和守法教育。四是严格终止妊娠审批制度。医疗服务机构在实施终止妊娠手术前，查验计生批准手续，对无批准手续的不予实施手术，并及时向计生部门通报。五是严格二孩孕情监管。乡镇与申请生育二孩的夫妇签订孕管合同，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落实乡村“看紧盯牢”责任，对批准生育的实行月随访、月孕检制度，及时发现孕情上报管理，防止选择性别终止妊娠的发生。对发放《生育证》后17个月以上没有孕情的逐人进行了排查，分析是否有终止妊娠行为；公安介入对私自终止妊娠的4名可疑人员进行了调查取证和血液检验，对1户属实的收回了《生育证》，严肃追究违法、违约责任。六是主动与周边县区的协调配合，建立跨区域综合治理出生性别比协作机制，实行资源共享、联查联访，共同制止“两非”行为。统计内，全县出生性别比为104.39，其中一孩性别比101.71，二孩性别比105.82。

（三）强化后进帮促，坚持不懈促进平衡发展。狠抓薄弱村帮促转化。将计划生育薄弱村帮促纳入了“双基”工程，落实了“六定”措施，实行“县级领导包扶、县直部门帮促、乡镇领导督促”薄弱村帮促责任制。计生局班子成员是薄弱村帮促工作联络员，根据县级领导的安排，协调帮促部门和乡镇落实帮促任务、制定帮促措施，扎扎实实做好帮促工作；各帮促部门除一名领导干部外，还增加一名后备干部包村，把后备干部提拔任用与薄弱村帮促转化结合起来，帮促时限内实现转化的提拔，转化不了的实行“一票否决”，激发了单位做好薄弱村帮促工作的积极性。在薄弱村帮促工作中，各有关部门在流动人口查找、宣传教育阵地建设等方面都做了大量实实在在的工作。在确保转化的同时，巩固一般村的管理，防止“前转后进”现象发生，本违法生育村数同比减少104个。温店镇是市重点帮促乡镇。温店镇变压力为动力，变责任为信心，把计划生育提高到关系党委政府形象和事业成败的高度来抓，组建计划生育执法队伍，常年开展计划生育综合整治活动，狠抓育龄妇女管理服务，严格流动人口管理，“三违”治理取得显著成效，基础工作进一步稳固，各项计生指标控制在较好水平。

（四）强化宣传教育，持之以恒转变婚育观念。一是开展社会化大宣传。宣传部、计生等部门联合开展以“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和纪念改革开放30周年为重点的宣传活动，建立多渠道、多形式、全覆盖的社会化大宣传格局，使计划生育婚育新风、惠民政策深入人心。计生局与宣传部联合开展计生消夏广场晚会，与艺术团合作编排了群众喜闻乐见的计划生育文艺节目，到各村镇巡回演出20多场，其中相声《变脸》被选送到市电视台播出。省电视台录制的专题片《沙窝人的生育观》在公共频道播放，《婚育新风更新了庄户人家的传统观念》在省电台人口与家庭栏目播出，引起较大反响。电视台、《\*\*通讯》设立了计划生育专题栏目，定期播出或刊发；党校把学中央《决定》、省市《意见》作为党员干部的必修课，强化国策、国情教育。县计生协会与书法家协会开展了送人口文化下乡活动。二是加强宣传阵地建设。计生局在120个示范村统一制作了图文并茂的人口学校宣传展板、宣传一条街永久性瓷砖宣传画1200块（幅），为9个乡镇服务站统一订制了温馨用语展牌。各乡镇规范建设人口学校、人口文化大院，每年组织育龄群众集中4次上课，每个行政村刷新0.8×8米标准宣传标语5幅以上。三是开展宣传月活动。全县统一录制中央《决定》和《村民自治》宣传磁带各860盘，村村播放；印刷大幅《禁非通告》、《有奖举报》2万余份，每村公开张贴。每年组织集中宣传月活动2次，宣传车村村到，户户发放宣传品，组织赶计生大集咨询、义诊，发放中央《决定》、“关爱女孩行动”、奖励扶助制度等各类入户宣传品50万份。大张旗鼓地宣传使计划生育政策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营造了浓厚的社会舆论氛围。

（五）强化技术服务，真心实意服务育龄群众。以争创省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县目标，以计划生育“三个年”活动为载体，扎实推进服务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一是县服务站达到标准化要求。对内外环境全部进行了优化、美化，实现了服务站工作流程、内部管理和技术档案管理信息化、规范化和网络化，增置了彩超、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生化分析仪等医疗设备。二是乡镇服务站标准化建设到位。九个乡镇除温店镇外全部按国家标准进行了改造，配备了相关医疗设备，达到了四个统一（建筑主体外观颜色标志统一；服务站内部环境标准统一；科室内部环境统一；技术人员着装统一等）。今年县乡服务站改建面积共5400㎡，其中改建2780㎡、新建2620㎡；全县投资35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60万元，器械投资96万元，服务站设施、装备水平得到质的跃升。三是技术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年内，举办优生培训班120期次，优生咨询15235人次；B超监测1280例，查出异常46例，批准终止了妊娠，避免了缺陷儿出生；对113个病残儿再生育家庭全部建档、监护，再生育无一缺陷儿出生，出生缺陷发生率控制在一直3‰以内。为9万多名育龄妇女进行了生殖健康查体，查出疾病11075例全部得到治疗或转诊，解除了育龄群众疾苦。

（六）强化重点攻坚，扎扎实实推进“一查四清五服务”活动。“忧则兴，预则立”。县委、县政府审时度势，主动出击，变冬闲为冬忙，自12月5日开始利用春节前一个多月的时间，在全县范围内深入开展以“已婚育龄妇女普查，清理流动人口、出生人口、合法怀孕、医疗机构底数，新婚夫妇计划生育指导、二孩生育服务、孕期、产后、避孕节育随访”为主要内容的“一查四清五服务”活动，迅速掀起了今冬计生工作的高潮。坚持多措并举、综合施治，下狠手、出重拳，坚决遏制违法生育、控制出生性别比。活动开展以来，阻止替查4起，追回外出躲生5人，对计划外怀孕的35人及时采取了补救措施，落实长效措施291例，清理出生人口漏报1例，发放入户宣传品10万份，征收社会抚养费15万元。

三、立足实际、勇于创新，长效工作机制有了新突破

“愈是艰难愈向前”。我县坚持以改革的办法破解工作难题，加强制度化、法制化、规范化建设，长效工作机制不断建立完善。一是创新“五进户”服务活动。按照省市规范要求，把已婚育龄妇女管理服务划分新婚、孕、生育、避孕节育、二孩生育前五个时期，根据不同时期的多样需求，涵盖政策法规、优生优育、避孕节育、利益导向等方面内容，制定服务文本。县计生局安排专人对各时期服务对象的服务方式、方法、内容进行专题研究，印制服务“五进户”文本汇编，刻制服务示范光盘，并深入到户为乡村计生人员开展“手把手”示范。乡村计生人员遵照文本规范开展“心贴心”服务，服务质量明显提高。二是建立起“城区划片、单位示况、住户确认、跟踪服务”的城区管理新机制，城区计划生育实现了“以单位管理”到“以单位和房屋双重管理”模式的转变。把城区划分四个区域，实行分片管理，每个区域各聘用一名药具管理员和社会协管员，城区管理服务得到明显加强。三是创新技术服务新方法。大力推进计生技术服务工作量化软件应用。建立了20万元的“奖励基金”，激励工作人员为育龄群众提供及时、“零距离”、个性化服务和宣传教育，实现了技术服务系统化、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完善了优质服务工作机制，使计生工作更加贴近群众需求。四是建立了全县计生视频会议新系统。县计生局投资30余万元为各乡镇配备了电脑、服务器、电视机、摄像机等设备，计生网络由拨号上网改为光纤接入，建成了视频会议系统，为部署工作、培训干部、传播计生科普知识开辟了新途径。五是在推进计划生育村民自治工作中，实施了“以组织建设带动村民自治，以制度建设规范村民自主，以思想建设促进村民自觉”为主要内容的“三建促三自”改革项目，各乡镇既抓示范村培养，又组织全面实施，做到了以点带面，点面结合，全面推进。全县示范村达到27个,起到了典型带动作用。六是加强“三个体系建设”，建立计划生育目标及重大事项县长办公会议、县委常委会议决策制度，保证计划生育与经济和其他社会事业协调、和谐发展；健全“五职责任人”领导体系，建立严格的目标管理责任制和“一把手”负责制，把工作任务通过《责任书》落实到乡镇（单位）、具体到人，严格奖惩；实行计划生育定期考核与经常性工作评估相结合，基层业务工作和党政保障工作分线考核相结合，建立党政保障工作督查、基层业务工作考核、经常性工作评估“三位一体”的计生考核评估机制，促进工作落实。“三个体系”的建立，保证了工作健康有序发展，形成了完善分工、严考核、硬约束、重奖励的推进机制。七是建立流动人口管理新机制。各乡镇立足“职业中介、权益保障、计生管理”三项职能，创办了流动人口服务中心，与县内外企业建立了稳固的劳务输出和计生管理双向负责关系，不仅为流动人口提供了优质的计生管理服务，还在职业介绍、法律服务等方面提供了有力支持，实现了计生办和企业的“双赢互利”发展。八是建立计划生育“三结合”帮扶新模式。实施了乡镇计生协会帮扶办企业，企业吸收计生家庭劳动力进厂务工，优先吸收困难计生家庭劳动力的“三结合”帮扶模式。全县“三结合”帮扶企业达到18家，计生家庭年收入过万元，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九是建立了县乡村联合、相关部门联手、政策配套联动的“三联”工作新机制，凝聚“三股”力量征收社会抚养费，征收到位率由往年的20％左右提高到70%以上，社会效果显著。

四、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依法行政，服务能力有了新提高

事业兴衰，队伍是关键。一是充实加强乡村计生队伍。通过“一推双考”，对乡镇计生人员实行县乡协作管理、工资县财政发放、进出计生局把关的管理办法，建立起了稳固的计生工作网络，其中服务站技术人员比例占总人数的88％。对村计生主任按照“三化五制”要求管理使用，推行“星级化管理”，对全县18名五星级村计生主任给予500元奖励，对不能胜任的调整51人。从2024年起，工资由县财政统筹、津贴纳入乡镇财政预算，建立了乡聘、村用、县管理的管理体制。二是强化业务培训。县集中分批举办了各乡镇分管计生工作的副乡镇长、计生办主任、服务站站长、统计员业务培训班。分级组织乡镇计生人员和村计生主任培训，县级培训乡级干部5期，乡级培训村级干部10期，每个工作人员参学达到12天以上。全县98％以上的村计生主任取得了中专函授教育毕业证书。三是开展知识竞赛活动。编制了《干部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知识竞赛试题》读本，发放到每个工作人员手中，组织了考试竞赛活动，全体计生人员融会贯通、学以致用，人人成为行家里手。四是加强队伍作风建设。广泛开展了以“爱岗敬业、业务竞赛、提高素质”为主题的“三学三比”，向先进典型学习，争做“新时期最可爱的人”活动，比奉献、比服务、比业务的新气象蔚然成风，全县计生系统工作人员面貌焕然一新。多次考核调研群众的满意率均在98%以上。五是坚持依法行政。认真抓好计生法规的普及工作，全面实行政务、村务公开，强化了社会监督。开展群众评议活动，强化内外监督，建立完善执法责任制和过错责任追究制，规范和约束计生工作人员的行政执法行为，做到文书规范、程序合法、文明执法。连续9年未发生计划生育违法行政案件和侵权案件，杜绝了乱收费、乱罚款现象，实现了省级“四无”信访县。

回望过去，深感已经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前瞻未来，应对错综复杂的困难挑战、实现新的发展，形势逼人、任务艰巨。遏制违法生育、控制出生性别比的任务还很重，工作发展不平衡问题还比较突出，转变群众的婚育观念任重而道远,破解难题还需要付出长期艰苦努力。对此，我们将认真对待，强化措施，努力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解决。2024年的人口计生工作，我县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稳定低生育水平、统筹解决人口问题”为总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省市《意见》精神，围绕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努力提升基础工作水平，实现人口计生工作新跨越。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领导力度再加大。坚持主要领导“亲自抓、负总责”不动摇，健全完善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强化部门综合治理，改进考核办法，加强督导检查，狠抓经常性工作落实，形成各级各部门重视、参与、支持计划生育的良好社会环境。二是财政投入再增加。不断完善“六位一体”的利益导向政策体系，加强服务阵地建设，不断提高投入水平，保证计生工作高效运转。三是计生队伍建设再加强。稳定乡村计生队伍，强化培训，转变作风，加快队伍职业化建设步伐。四是重点工作再突出。围绕强化基层基础、破解工作难题、建设工作新机制的要求，构建社会化大宣传格局，突出抓好流出人口管理和后进帮促转化两个重点，夯实农村、城区和机关企事业单位“三块基石”，坚决遏制违法生育反弹，保持出生人口性别比正常，统筹解决人口问题，把我县的人口计生工作提高到新水平。

各位领导、同志们，做好新时期的人口计生工作，意义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以坚定的信心、坚实的行动、坚强的合力，推动全县人口计生事业又好又快发展，让市委、市政府放心，让全县人民满意。

谢谢大家！

**第四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

宽城满族自治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工 作 汇 报 一、十一五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取得的主要成绩 我县人口计生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省、市人口计生工作会议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创先争优为动力，坚持稳定低生育水平，强化依法管理、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紧紧抓住目标管理责任指标，突出重点，真抓实干，不断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2024—2024年，连续三年被省委省政府授予“河北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县”，是承德市唯一获此殊荣的县区，人口计生工作一直保持全市一流档次；2024年，协会工作得到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姜春云会长的高度评价；2024年又被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授予“全国计划生育协会工作先进单位”；2024年，被省授予“河北省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2024、2024年继续保持；2024年4月，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评为“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系统先进集体”（河北省共7个县）。

二、2024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2024考核年（上10月1日至当年9月30日）截至8月底，全县共出生2690人，其中政策内出生2608人，政策外出生82人，人口出生率10.99‰，死亡率4.01‰，自然增长率6.97‰，符合政策生育率96.95%，政策外多胎率0.48%，出生人口性别比107，已婚育龄妇女综合避孕率93.52%，当年生育子女夫妇长效节育措施落实率81%，群众对计划生育工作的满意度达到94%，较好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稳定低生育水平指标，综合工作按目标要求已基本完成。

三、年内开展的重点工作

（一）严格落实目标管理，组织领导进一步加强。建立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职责落实到位。认真落实党政领导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强化了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的责任。落实人口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度，奖惩兑现到位。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列为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的主要内容，坚持对乡镇党政领导、县直相关部门（企事业单位）、人口计生部门分“三线”考核制度，制定了考核和奖惩办法，实行任期逐年考核，离任时进行审检，对工作失误的追踪否决。坚持评优和提拔干部进行计划生育审核制度。坚持领导联系后进乡、村制度，建立了县四大班子领导联系乡镇、乡镇党政领导和县计生局副职以上领导包村、村两委班子成员包户的计划生育后进转化包保责任制。建立稳定增长的投入保障机制，2024年县财政按标准投入计划生育事业费242.62 万元，确保各项经费的落实，保障了人口计生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部门联动，性别比综合治理力度进一步加大。建立了党政负责、部门配合、群众参与的标本兼治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了孕情跟踪管理，县、乡、村级计生专干严格实施“三级两全包保”责任制。对无正当理由，孕情非法消失的持证育龄妇女取消生育证，不再安排生育，包保人失职的，追究包保责任；完善B超使用管理、终止妊娠药品销售和使用管理、持证怀孕14周以上终止妊娠手术审批、出生人口性别统计监测、信息通报、有奖举报等管理制度；建立了与凌源、迁西、青龙等周边市县跨区域协作制度；对医疗卫生主管院长、副院长、B超妇科主任和医生等相关责任人开展职业道德警示教育，并在各医疗机构显要位臵设臵了警示牌，张贴政府通告1000余份；对利用B超进行性别鉴定和擅自进行终止妊娠的，一经查实，对举报人实行1-3万元重奖；利用4月份近一个月时间，由计生局牵头，从计生、卫生、药监、公安等部门抽调专人组成联合检查组，开展性别比联合执法检查；9月份召开集中整治“两非”专项行动动员大会，制定了我县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专项治理行动将于近日展开。截至目前，已检查58个卫生医疗单位、个体诊所和药店，查处违法案件5起。

（三）加快信息化建设，提升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人口计生委《关于促进形成全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一盘棋”格局的意见》，将流动人口计生工作纳入经常性工作范围，做到与户籍人口服务管理同研究、同部署。县、乡成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配备了专兼职工作人员，实行共管部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责任制，建立了相关部门联系会议制度和信息通报制度。加快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建立户籍地和现居住地网上信息交流协作制度，实现异地查询、跟踪监测、及时通报、信息共享。截至8月底，共采集录入流动人口信息23328人，其中流入9515人，流出14503人，流入已婚育龄妇女1213人。健全了乡村流动人口信息统计管理机制，对新增、变动的流动人口信息能够及时补充、修改和完善，做到了“人不漏卡、卡不漏项”。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纳入社会治安、出租屋管理、劳动用工和市场管理

之中，公安、工商、劳动和社会保障、卫生、教育等部门在办理流动人口居住证、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健康证、子女入托入学手续时，认真查验《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及时与计生部门沟通信息，落实了“一证管多证”制度。坚持为流动已婚育龄妇女提供与户籍人口同等的避孕节育、优生优育和生殖保健服务，保障和维护了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合法权益。今年以来共为流入已婚育龄妇女免费提供查环、查孕和药具等服务1800多人次。

（四）坚持依法行政，违法生育治理取得明显效果。继续执行社会抚养费“立案在县、征收在县、管理在县、支付在县”的要求，针对群众不主动交罚款的实际，计生局与县法院密切配合，抽调精干人员，组建2个执法大队，采取“五加

二、白加黑”工作法，坚持常年早出晚归上门征收，对拒不缴纳的“钉子户”、“难点户”县法院实行诉前介入、顶格征收,对违法生育起到了震慑作用。截至8月底，我县共征缴当年政策外生育74户，征收面达90.2%，征缴金额101万元。征缴以前社会抚养费尾欠户85户，征缴金额83万元，其中县法院强制执行60户，促进了周围群众生育观念的转变。

（五）利益导向机制全面实施，计生家庭优先分享改革成果。建立了奖、优、免、扶、救、保“六位一体”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积极开展“八大计生惠民行动”，在落实普惠政策时积极向农村计生家庭倾斜。依法落实了省条例规定的独生子女父母每人每月10元奖励，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金落实率100%；落实了企事业单位26个退休职工3000元一次性奖励；贯彻实施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特别扶助制度，经严格审核确认2024年奖扶对象590人、特别扶助对象38人、“半边户”扶持对

象16人，奖扶资金424800元、特扶资金43680元、半边户扶持资金11520元，县财政全部采取直接拔付到银行帐户封闭运行的办法，全部兑现到位；利用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20万元，对9个特困计生家庭、38个独生子女重大伤残或死亡的家庭、13名考入国家二本以上高校的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户特困家庭学子给予特别救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独生子女个人缴费部分也已经由计划生育救助公益金给付；利用10万元“幸福工程”资金对144位贫困母亲实施了滚动救助；争取省“少生快富”贴息资金20万元，县财政贴息资金10万元，为184个符合条件的计生困难家庭贷款232.04万元发展致富项目。

（六）以“建万会创千优”活动为抓手，充分发挥协会职能作用。加强各级（企业、流动人口）计生协会组织建设，落实机构编制、人员和待遇。在巩固完善县、乡、村协会组织整建活动的基础上，10个200人以上企业和1个城区流动人口集中地建立了计生协会组织。深入推进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和“诚信计生”工作，创建省级示范村3个，县级示范村5个。通过群众自治开展计生工作的村达到了40%，制定计划生育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的村达到95%，并签订了双向诚信承诺书，各级计生部门通过依法行政、便民维权、惠民服务，带动了育龄群众自觉履行计生义务的热情，从而提升了人口计生整体工作水平。

（七）深入实施“强基提质”工程，基层队伍建设得到加强。近几年，县政府采取多种形式改善人员结构，先后4次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和二本以上毕业生40人（医学专业30人、二本以上10人），充实到乡镇计生岗位，进一步优化了基层计生干部队伍；各乡镇按照择优选聘的原则为各行政村配备了205名女站长

和355名育龄妇女小组长，落实了“县管乡聘村用”和“月报月训月发”制度，推行了“五制两书”管理办法和星级管理模式，确保了待遇落实。坚持对技术人员开展岗位培训和技术练兵，对县乡技术人员、村组专干、育龄群众开展层级式“生殖健康知识大培训”和村专干中专函授学历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水平。截至目前共组织23名乡镇四术员参加了河北省生殖健康咨询培训班，组织了2次县级技术培训，选派2名技术骨干到县医院、中医院进修学习，年初组织了计生专干优质服务理念培训，招收152名村计生专干参加了省中专函授学历教育。

（八）以促进家庭健康为目标，大力推进人口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围绕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群众生殖健康水平的目标，扎实开展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严格落实月访视、季服务工作制度，加强对重点对象的跟踪管理，实行建两帐、设两员、验两证、填两单、汇两表“五个二”工作法，提高了孕检上站率和长效节育措施落实率，稳定了低生育水平，截至目前落实女性绝育2例，放臵宫内节育器2584例，皮下埋植15例，人工流产304例，取出宫内节育器253例。健全了县、乡、村三级预防网络，全面推行“三室三查三课二档一补”工作法，扎实开展孕前免费优生健康检查和出生缺陷一级预防工作，全县共组织孕前优生培训6500人次，开展四项病毒检测540人，高危人群监测210人，计划怀孕夫妇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达90%以上，接受优生咨询服务率达95%以上，对生育病残儿夫妇再生育优生指导率达100%，全县出生缺陷发生率控制在3‰以下。目前，孕前免费优生健康检查设备已安装完毕，技术人员培训到位，健康检查项目正在开展中，年内计划完成800对。大力实施农村妇

女生殖健康检查免费服务“民心工程”，从4月20日开始，组建3支技术服务队深入乡村，除为已婚育龄妇女进行B超、乳透、妇科等检查服务外，统一增设一般体格检查（身高、体重、血压测量等）和阴道分泌物检查两项服务。对于查出患病的已婚育龄妇女录入微机，加强随访，提供科学的治疗建议。截至到8月底，18个乡镇共完成生殖健康免费检查服务任务3.6万人，占全县育龄妇女总数的83%，完成任务的100%，确保育龄群众身体健康，提升了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九）加强计生统计数据清理核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狠抓全员人口信息库数据质量专项治理活动，通过层层建立组织，制定方案，明确责任，促进了治理活动的开展，截至8月底，全员人口信息数据库覆盖率、主要数据项准确率、逻辑关系准确率已达到省定标准，计划生育药具管理服务平台运行达标，确保了药具信息准确无误。

（十）扎实推进“双文明”创建，家庭人口文化氛围不断加强。深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双文明”创建活动，建设以“婚育文明、性别平等、计划生育、优生优育、生殖健康、家庭幸福”为主要内容的新型家庭人口文化，加强人口学校、文化大院等阵地建设，办好墙报专栏和建设标语一条街，组建文艺宣传队20个，组织开展人口文化知识讲座、科技培训140余场次。截至目前，全县已累计创建80个文明生育村（2024年20个），15个文明生育示范村（2024年5个），8000户文明幸福家庭（2024年2024户）。结合“世界人口日”等重大节日纪念活动，先后组织开展各种宣传活动400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宣传品）30余万份,发表各类人口计生信息140余篇,深入开展人口理论、人口政

策和人口形势教育，不断提高全社会对稳定低生育水平复杂性、艰巨性的认识。群众的人口文化素质不断得到提升，育龄群众对计生法律法规、优生优育、避孕节育、生殖健康知识的知晓率达90%以上，营造了良好的生育文化氛围。

（十一）加强服务窗口建设，提升了群众满意度。结合人口计生系统窗口单位为民服务创先争优活动，进一步完善了首办负责制、限时办结制、考核评议制、追究问责制等工作制度。以“阳光计生行动”为载体，继续开展“请农民兄弟姐妹评计生、请流动人口评计生和下级人口计生部门评上级人口计生部门”的评议活动，提升了作风建设效果。开展监督维权活动，继续保持12356维权服务电话畅通，认真受理群众投诉，提高了群众对人口计生工作的满意度，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

四、当前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面临的问题及建议

在新的历史时期，计划生育工作呈现出新的特点，我县面临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稳定低生育水平任务繁重。人口出生率、自然增长率持续偏高，群众生育观念与现行生育政策存在较大差距，富人超生问题有所抬头。二是性别比偏高问题仍很严峻。部分群众受传宗接代、养儿防老观念的影响，社会养老保障不到位，部分家庭生男孩的意愿依然强烈，非法鉴定胎儿性别行为十分诡秘。三是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亟待加强。随着县域经济的发展，流动人口数量不断增加，流动人口政策外生育呈上升趋势。四是工作开展不平衡。个别乡镇领导对新时期人口计生工作的规律性把握不准，工作理念滞后，缺乏新办法、新措施，后进转化反复回潮，个别行政村两委责任意识不强，对计生工作撒手不管，导致出生人口失控。五是综合治理计划生育的格局还没

真正形成。有些部门出台的惠民政策与人口计生基本国策衔接不够紧密，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积极性。

目前人口计生工作急需解决的问题：一是补充缺编人员，2024年6月至今，因干部提职、退休等原因，现缺公务员编制3名，事业编制9名，急需配齐；按照省、市考核要求，县建立流动人口管理站，编制3人，成立专门的性别比综合治理办公室，编制3人，急需增加编制，配齐人员。二是加强县技术服务站建设，建议宽和新区医疗服务中心（县服务站）建设尽早开工。

人口计生工作事关和谐稳定，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们有决心、有信心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搞得更好，为推进“二次创业”、构建和谐宽城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2024年10月12日

**第五篇：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汇报**

各位领导：

大家好！欢迎来我办事处检查指导工作，我代表党工委、办事处对各位领导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

港沟办事处总人口为42523人，已婚育龄妇女10242人，采取各种避孕节育措施8833人，其中放环6982人，皮埋61人，男扎59人，女扎852人，使用避孕药具877人，其他2人。今年1-10月份共出生497人，男孩260人，女孩237人，合法生育478人，其中一胎350人，二胎143人，多胎4人，出生婴儿性别比为110，女性初婚287人。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办事处全面围绕打好计划生育翻身仗，全面落实人口和计划生育各项任务，统一思想，加大力度，积极探索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的新路子，违法生育反弹的势头得到了有效遏制，基本上实现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下面，将今年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各项工作开展情况

（一）、党工委、办事处重视计划生育情况

今年党工委、办事处加大了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副处级以上领导分别安排包管理区、包重点村任务。3月份专题召开了计划生育责任目标奖惩兑现大会，与各部门、管理区签订了《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全面纳入各管理区的全方位目标考核。党工委、办事处成立了已婚

育龄妇女健康查体工作领导小组，专门负责一年三次（薄弱村一年四次）的已婚育龄妇女健康查体工作。认真执行2024人口计划，合理分流政策内生育，将人口出生计划指标下达到各村及属地单位。部署政工科、卫生院等部门对持证育龄妇女进行“生男生女一样好”，“女儿也是传后人”的新型生育文化宣传教育活动，认真贯彻执行《山东省禁止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终止妊娠的规定》，坚决打击“两非”，采取综合措施有效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势头。在人财物方面给予重点倾斜，充实计划生育专职队伍力量，加大计划生育事业费投入，1-10月份共投入事业费104.99万元，独生子女费 万元，在上年基础上有所增加。

1、依法行政工作

依法行政是做好新形势下计划生育工作的前提，办事处以法律法规为指针，坚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在办理《计划生育服务手册》、《生育证》、《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及各种奖励扶助政策的审批审核过程中，严格按照程序依法办事。对接到的省、市、区信访案件，计生执法人员以最快的速度落实结案，不留后患。成立了社会抚养费征收领导小组，把11月份定为社会抚养征收活动月，安排专人包村包户，各村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详细的征收计划，针对个案逐个分析家庭情况，按照“因人而宜，先易后难”的原则，加大征收力度。1-10月份共征收社会抚养费135万元，对拒不缴纳的1户违法生育户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

行，目前正在执行中。法院执行在群众中起到了很好震慑作用，很多有钱不缴的违法生育户都缴了社会抚养费，取得了显著效果，11月份以来，又征收社会抚养27万余元，目前征收工作仍在进行中。

2、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工作

今年以来，办事处认真贯彻执行《关于继续强化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工作的实施意见》，采取有效措施，继续强化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工作。按照办事处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工作的意见》的有关规定，对于考核内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率低于70%的村，计生主任就地免职，扣发全年工资；对于考核内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率低于90%的村，计生主任实行戒免谈话，扣发1个月工资，对于考核内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率达到95%以上不满100%的村，奖励村1000元；达到100%的村，奖励村1500元。此举大大提高了村计生主任的工作责任心和压力感。1-10月份共放环350人，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率和及时率明显提高。

3、对计生专职人员培训及宣传教育工作

年初,计生科组织各管理区书记、主任、村支部书记、全体计生专职人员及各行政村的计生主任、三大员、育龄妇女小组长进行了业务培训，培训人数达到了400余人次。同时不定期对新上任的村计生主任进行业务培训，使她们能够较快地进入工作状态，为全年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加大宣传力度，今年投入2万余元在各村重新粉刷标语200余条，在各级媒体发表稿件13篇，加大了对外宣传力度。利用春节、元宵节、5月29日协会成立纪念日、7月11日世界人口日、10月31日世界70亿人口日等重大节日，计生科、计生协在农村大集上设置宣传展台，大力宣传中央《决定》、一法三规一条例、省、市、区《实施意见》、晚婚晚育、优生优育、关爱女孩、人口早期教育等知识，共发放印有“控制人口数量，世界70亿人口日”的洗刷用具2024个。与此同时，办事处正在打造高标准的计划生育宣传一条街，为计划生育工作开展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4、计划生育协会工作

加强协会基层建设，充分发挥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作用。各村在去年对《村民自治章程》重新制定的基础上，又对《村民自治章程》中不适应新形势的内容进行了修订，与每家每户签订了计划生育村民自治合同。在薄弱村检查时，区计生委领导对神武村的村民自治章程修订情况给予了肯定。为2178名0-14周岁以内的独生子女、18户计生特困家庭父母和32名村计生主任（包括属地单位的计生专职人员）办理了“计生福利救助团体健康保险”。目前，已为三名独生子女办理了出险赔付。

5、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工作

办事处共有流出人口32人（已婚27人，未婚5人），流入

人口41人，全部为已婚育龄妇女。为加强管理，各村与流出人口签订了协议书或合同书，利用流动人口联系和交换平台定期与流入地联系，以便及时掌握她们的婚育变化。对有可疑问题的人，不惜人力、物力、财力，组织精干力量靠上抓，不管流动到哪里，都要落实清楚，没有出现漏管现象。把好流动人口入口关，计生科联合公安、工商亲自到村和经营场地进行现场验证。切实做到了流出人口“七个清楚、六个落实”，流入人口“八个清楚，六个一致”，确保了流动人口底子清、去向明，从而杜绝了违法生育。今年春节期间，利用流动人口返乡的时机，对流动人口进行了清理清查，摸清了底数，进一步夯实了工作基础。

6、清理核查工作

为了进一步拓清人口底数，提高WIS系统的覆盖率和准确率，办事处将清理清查人口出生瞒、漏、错报及已婚育龄妇女漏管理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将清理出来的瞒、漏、错报出生及漏管已婚育龄妇女及时建档上报，录入微机，确保清理清查到位，提高了WIS系统的准确率。此外计生科每月与公安户口迁入迁出信息、新生儿落户信息进行核对，防止育龄妇女户口迁入出现漏管，对重复管理育龄妇女进行了清理。

7、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体系

为进一步稳定低生育水平，全面推进统筹解决人口问题，按照党工委、办事处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体系的意见》，党工委、办事处继续对在规定的时间内落实

长效避孕节育措施的计划生育对象，一次性支付30元误工补贴，本共支付267人,共计8010元。并对每一位前来放环的育龄妇女发放精美的礼品。对当年应届大中专生2人进行了一次性补助，共补助1500元，充分体现了党委政府对计划生育贫困家庭的关心和照顾。同时对低保家庭、独生子女家庭在就业及落实相关救助扶持政策时，向计划生育家庭倾斜。

8、薄弱村帮促转化工作

石庙村、燕棚、章锦村、神武村、河东村、河西村等村由于出现违法生育，被纳入薄弱村重点管理。党工委、办事处领导非常重视,多次召开薄弱村帮促工作会议，成立了薄弱村帮促领导小组，制定了实施意见，副处级以上领导都有包村任务，并层层签订了责任书。对薄弱村的各种资料重新进行了整理，对未婚青年进行了摸底调查，对违法生育户进行了社会抚养费征收，对违法生育二孩及二孩以上户劝其做皮埋或结扎手术，为薄弱村转化奠定了基础。但是，由于今年村两委换届前，个别村两委班子不和，对计划生育工作被动应付，燕棚村、石庙村、河西村、河东村、神武村、章锦村、两河村今年又出现了违法生育，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转出薄弱村。

9、开展优质服务工作

本着方便群众、服务群众、让群众满意的原则，努力转变工作作风，拓宽服务领域，积极开展优生优育，避孕节育和生殖保健系列化服务，长效避孕节育措施及时率和落实率不断提高。

（1）、今年3月和7月，服务中心对辖区内已婚育龄妇女15041人次进行了健康查体，查体率分别达到了96.5%和98%，既查清了育龄群众的环情、孕情，又能对育龄妇女身体状况做出早发现、早诊断，对能治好的疾病给予及时治疗，不能治疗的介绍到有关医院进行治疗，受到育龄群众的欢迎，本的第三次健康查体也正按计划有条不紊的开展。

（2）、积极开展孕前优生检查宣传和组织工作。为让每一对符合计划生育政策、计划怀孕农村夫妇都能享受到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计生科和服务中心大力宣传孕前优生检查的好处，动员已婚未孕夫妇主动参加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参加检查人数达到了109对，区服务站领导对我办事处孕前优生检查工作组织情况给予了肯定。大力实施出生缺陷干预工程，对有生育计划的育龄妇女建立了跟踪服务管理档案，实行全程监护，以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10、各部门齐抓共管，综合治理，共同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在日常工作中，党工委、办事处逐年加大对计划生育经费的投入，为计划生育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良好的经济基础；卫生院严格控制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保证了出生婴儿性别比控制在正常范围内；工商所、派出所始终坚持同计生科的联合办公制度，共同做好流入人口的管理工作，派出所每月为我们提供户

口迁出迁入及新生儿落户信息；社会事务科协同计生科进行计划生育宣传工作，加大对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的扶持，使计划生育政策深入人心；社区服务中心把下岗职工信息及时通知各村，以便及时纳入管理；政工科各部门都能充分发挥各自职能，齐抓共管，共同做好新形势下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三、存在的问题：

虽然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仍然存在着许多不足，离区计生委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尤其是合法生育率，比如：通过清理核查发现个别村育龄妇女底数不清，个别村违法生育未得到有效遏制，极个别村两委会不重视计划生育工作，计生专职队伍管理有漏洞，个别村计生主任业务不熟，责任心差，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还没有一套行之有效的办法等。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今后，我们打算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计划生育工作

1、狠抓队伍建设，夯实基层工作基础，严格落实责任追究近几年，个别村之所以出现违法生育反弹较严重的现象，主要原因在于专职干部队伍管理有漏洞，基层基础性工作不扎实。因此，我们准备首先从专职干部队伍管理入手。党工委、办事处要高度重视计划生育队伍的建设，达到有人管事，有人办事，强化对他们的管理，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努力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同时要不断充实这支队伍的力量，使其不断壮大，使计生

队伍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以夯实基层基础工作为目标，下大力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大清理核查的力度，托清人口底数，夯实基层基础工作，为今后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此外，要严格按照上级及党工委文件精神，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对违法生育现象较严重的部分村支部书记、主任、计生主任及相关人员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2、薄弱村转化和控制违法生育

今年，由于部分薄弱村出现了违法生育，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转化，对未出现违法生育的村，要严格控制违法生育，确保顺利转化。对出现违法生育的村，找出出现违法生育的原因，制定出具体的措施，抓好健康查体工作，对不参加健康查体的一定要靠上抓，找到人，杜绝出现违法生育，确保在2024年顺利转出。

3、采取有效措施，抓好育龄妇女健康查体工作

一年三次的育龄妇女健康查体工作既是一项服务群众、关爱育龄妇女身体健康的爱心工程，也是一种及早发现育龄群众计划外怀孕的有效手段。因此，我们将在今后的健康查体工作上下足功夫，要把这项工作抓实、抓牢、抓出成效，把违法生育消除在萌芽状态。

4、多措并举，努力提高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率 在继续深入落实党工委利益导向文件的基础上，多措并举，想尽千方百计努力提高育龄妇女的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率，把11月份定为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月，每周二、周五聘请区服务站的技术人员来我办事处为育龄妇女放环，提高我办事处育龄妇女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落实率，从源头上堵住违法生育的漏洞。

5、继续下大力气抓好宣传工作

继续以学习宣传中央《决定》和市、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体系的意见》为重点，下大力气在全办事处范围内营造浓厚的计划生育宣传舆论氛围，提高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的意识。

6、进一步加强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政策体系建设

让计划生育家庭优先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进一步建立各部门政策与国策相对接、民生普惠与计生优惠相衔接的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继续抓好各项现行法定政策的落实，立足实际，努力拓展创新本办事处人口计生奖励扶助优先优惠政策，统筹协调相关经济社会政策，进一步完善利益导向政策体系建设。

各位领导，我办事处将借本次检查的东风，继续发扬成绩、克服不足、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强化措施、严格奖惩，努力做好新形势下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彻底扭转落后被动的局面！

以上汇报不当之处，请领导批评指正。

2024年11月15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